###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提交说明

许昌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：

  我单位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、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，就本项目委托你中心编制招标文件。现提供采购需求、评标标准等相关内容（详见“采购需求、评标标准等说明”），**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，已以“★”号标明,采购清单中以“▲”号标明。**

一、采购需求部分

1、我单位根据市场调查情况、资产配置标准等，按照或参照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内容，科学、合理地确定了本项目采购需求，所提供采购需求合规、完整、明确。

2、我单位未将投标人的注册资本、资产总额、营业收入、从业人员、利润、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，也未将生产厂家授权、承诺、证明、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，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。

3、我单位已了解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第七十七条相关规定。

二、评标标准部分

1、我单位未将投标人的注册资本、资产总额、营业收入、从业人员、利润、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评审因素，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。

2、评审因素包括投标报价、技术或者服务水平、履约能力、售后服务等，设定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，资格条件未设定为评审因素。

 三、本项目是否具有评审结论及预算审核报告书。☑是□否

四、项目类别

是否属于《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》[财库(2014)37号]中服务项目第三类服务。□是☑否

1.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组建

☑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，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。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。

□由评审专家组成。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。

1. 本项目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□是☑否。

**滨河路公交场站、南站枢纽围墙工程**

**采购需求、评标标准等说明**

一、项目概况

    （一）项目名称：A包：滨河路公交场站围墙；B包：南站枢纽围墙工程

（二）采购方式：竞争性谈判

（三）主要内容、数量及要求：A包：滨河路公交场站（许昌市建安区滨河路与魏庄北街交叉口）围墙（长365米、宽0.24米、高1.8米）的沟槽开挖、土方回填、围墙基础及墙身砂浆抹面等；B包：南站枢纽（许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京广铁路东、南外环北）围墙（长836米、宽0.24米、高1.8米）的沟槽开挖、土方回填、围墙基础及墙身砂浆抹面等。

（四）预算金额：A包：233576.72元；B包：536113.42元；最高限价：A包：233576.72元；B包：536113.42元。

（五）交付（服务、完工）时间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30天。

（六）交付（服务、施工）地点：A包：滨河路公交场站围墙：许昌市建安区滨河路与魏庄北街交叉口；B包：南站枢纽围墙：许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京广铁路东、南外环北

（七）进口产品：允许进口产品参与□不允许☑。

（八）分包：允许□不允许☑

二、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

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、中小微型企业扶持√、支持监狱企业发展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。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（一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之规定；

（二）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；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 (www.ccgp.gov.cn)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；“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”网站（www.chinanpo.gov.cn）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；

（三）本次招标接受□不接受☑（选填）联合体投标。

（四）根据采购项目特殊要求，规定投标人的特定条件无

四、采购需求

（一）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

A包：滨河路公交场站（许昌市建安区滨河路与魏庄北街交叉口）围墙（长365米、宽0.24米、高1.8米）的沟槽开挖、土方回填、围墙基础及墙身砂浆抹面等；B包：南站枢纽（许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京广铁路东、南外环北）围墙（长836米、宽0.24米、高1.8米）的沟槽开挖、土方回填、围墙基础及墙身砂浆抹面等。

1. 采购清单（服务项目可使用表格或文字）

详见附件：已标价工程量清单、招标工程量清单。

1. 采购标的执行标准

无。

（四）验收标准

1、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,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。验收时,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、服务、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。验收结束后,出具验收书,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,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。

2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、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；

（五）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、服务等要求

1、供应商应就本项目完整响应，否则为无效响应。

2、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。

五、采购资金支付

（一）支付方式：银行转账

（二）支付时间及条件：经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价款的100%。

六、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

（一）评标方法：最低评标价法☑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姓名：李晓  联系电话（手机）：13937467563

单位地址：许昌市莲城大道1981号

附件：A包、B包工程量清单

许昌市交通运输局

2019年 10 月 25 日